

110 年大專校院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輔導報名作業說明 (含效期展延報名)

110.6

一、報名對象：

1. 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輔導：
 - (1) 未取得本部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管理效期（舊稱：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認可效期）之各大專校院。
 - (2) 獲得管理系統自主管理管理效期，且執行達兩年以上，且有意進階至管理系統實務管理之各大專校院。
2. 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管理效期展延：

曾取得本部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二年以上管理效期（舊稱：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認可效期），且效期於 111 年 7 月 31 日到期的下列各全國各大專校院。

 - (1) 獲得管理制度管理效期者
 - (2) 獲得管理系統自主管理管理效期者
 - (3) 獲得管理系統實務管理管理效期者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0 年 7 月 23 日 23:59 止。

三、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請同步至以下兩處進行報名(兩處皆需完成)。

1. Google 表單報名 (請優先以此報名)：網址為 <https://forms.gle/pqG9t8qx3VJF7pNb7>。
2. 教育部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輔導網站 (今年首次開放試用)：網址為 https://campusosh.deoh.ncku.edu.tw/CSS_NCKU，請以貴校於教育部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之帳號密碼登入報名。

四、名額：

1. 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輔導：
 - (1) 公費名額 16 名；自費名額 2 名。
 - (2) 報名截止後，若報名校數多於公費名額，則依以下優先順序決定本(110)年度受輔導之對象。公費名額額滿後，仍依此優先順序搭配報名先後及自費意願，決定自費輔導對象。

序位	對象
1	首次報名參加
2	曾參加過一次，但未通過認可
3	曾參加過輔導，並取得認可，但認可期已過期
4	曾參加過一次以上，但皆未通過認可

(3) 自費項目包含三次輔導之委員出席費、交通費、及餐盒/便當費，共計約 3 萬至 4 萬元之間。

(4) 若報名踴躍多於前揭公費及自費名額數量，未獲接受本年度輔導者，將考量納於下年度優先輔導。

2. 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管理效期展延：

無名額限制，符合展延資格之學校且於報名期限內完成報名者皆可參與展延。

五、輔導/展延期程：

1. 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輔導：自 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辦理，並視疫情狀況得調整。

2. 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管理效期展延：自 111 年 2 月至 111 年 5 月辦理，並視疫情狀況得調整。

六、輔導/展延辦理方式：

依 110 年 6 月 23 日臺教資(六)字第 1100072885B 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辦理大專校院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輔導及驗證審查實施要點」辦理。